

股票代码：002607

股票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6-045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加快公司战略转型升级，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近日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亚夏汽车”）与盛世景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全面战略合作协议》，现将协议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乙方：盛世景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世景”）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9号主语国际商务中心4号楼1602室

法定代表人：吴敏文

盛世景系一家由中国金融界资深人士依法成立，是国内首批IPO发行询价投资机构，是中国证监会登记的私募基金管理人、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特别会员。在行业内居于领先地位的、主要从事资本市场资产管理业务的专业机构，具有丰富的产业并购基金管理运营经验，2011-2015年连续5年获评清科“中国私募股权投资机构50强”。

二、协议签署目的

盛世景拥有全产业链的资产管理能力，以及丰富的产业并购基金管理运营经验。经深入考察，后续双方将围绕公司的转型发展战略全面战略合作，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资金、客户、网络、信息等方面的优势，助力公司产业转型升级，加快实现公司战略目标规划，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

三、框架协议签署的主要内容

亚夏汽车享有盛世景专业的产业转型及并购咨询服务，以及分享盛世景一、二级市场的优质项目机会。盛世景将在产业并购、资本运作等方面协助公司开展工作，具体可包括：

1、协助公司进行战略并购的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市场进入分析、目标公司筛选、标的尽职调查、交易架构及方案设计、并购后整合方案和投后管理等相关工作；

2、协助公司通过控股型收购，完善公司在汽车后市场产业链布局，有效整合市场与集团的优势资源，通过外延式扩张尽快完成第二主业布局，发挥协同效应；

3、协助公司通过参股型投资，与相关细分行业领域的优质公司开展战略合作，提升资源整合能力；

4、协助公司开展跨境投资和并购业务，提供投资顾问服务；

5、盛世景未来拟择机增持亚夏汽车股票。

此外，盛世景还将协助公司进行在产业转型中所需的融资方案设计和推进工作，包括定向增发、员工持股计划等多方面需求的相关咨询和服务工作。

2、设立产业并购基金

基于上述战略合作框架，公司拟与盛世景设立产业并购基金，以协助推进公司在产业转型方面需开展的股权收购及投资业务，重点布局平安出行、新能源汽车运营、汽车后市场服务、智能驾驶、文化教育等业务。该产业基金以合伙企业形式组建，基金规模拟投资[10 亿元]。

本协议为框架协议，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本次签署的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合作协议由双方另行签订。

四、风险提示

本次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属于框架性合作协议，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由于合作项目尚未确定，尚存在不确定性。

五、本次协议签署对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的签订暂未对公司 2016 年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实质性重大影响。本协议为双方达成的共同意向，作为双方进一步推进合作的基础和框架。本协议并不具有要求双方完成本协议项下之合作的法律约束力。双方具体合作内容以最终协议的规定为准。

六、 备查文件

《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十四日